
滿铁史资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二分册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解学诗主编

中华书局

满 铁 史 资 料

第四卷 煤铁篇

第二分册

吉 林 省 社 会 科 学 院

解 学 诗 主 编

中 华 书 局

第二分册目录

第一部分 霸占抚顺、烟台等煤矿,掠夺煤炭资源(续)

五 “九·一八”事变后抚顺煤矿的扩张.....	373
1 大量扩占土地	373
2 兼并蛟河煤矿	377
3 攫取老头沟煤矿开采权	380
4 开始掠夺瓦房店煤矿	383
5 计划掠夺富锦煤矿	383
6 着手掠夺光义煤矿	389
六 伪满时期抚顺煤矿的从增产到严重减产.....	391
1 1932—1944年煤炭生产概况	391
2 煤炭产量一度增长	397
3 战争条件使生产下降,走上绝路	399
4 建立特殊钢厂	424
5 附属工厂生产状况.....	433
七 抚顺煤的销售与抚顺煤矿的利润	437
1 抚顺煤销售概况	437
2 抚顺煤输日量减少,转向重点供应	442
3 抚顺煤矿的利润及其在满铁会社中的地位	447
八 伪满期间抚顺煤矿对工人的统治与剥削	462
1 职工的等级、职称及其演变	462
2 工人数量超过10万人.....	469

(1) 有关工人数量的统计	469
(2) 工人流动性加剧	472
3 工人的招募与劳动“统制政策”	474
4 通过华北交通会社和新民会等征招工人	483
5 在东北的强制征集	495
6 大量奴役特殊工人、服刑者和勤奉队员	510
(1) 特殊工人	510
(2) 服刑者	517
(3) 勤奉队员	521
7 工人实际工资下降	524
(1) 中日职工工资水平	524
(2) 工资与津贴制度	532
(3) 工人生活愈为困苦	539
(4) 工人小卖店与粮食配给	550
8 把头制度	553
9 控制工人的种种手段	568
10 麻痺、腐蚀、拉拢与怀柔	582
11 对特殊工人的法西斯统治	593
12 工人大量伤亡	609
第二部分 窃取阜新煤矿,参与满洲炭矿会社	617
一 “九·一八”事变前满铁窃取阜新煤矿矿权	619
1 日本政府的讹诈与傀儡公司的成立	619
2 吞并中国矿商经营的小煤矿	631
3 利用汉奸刘海轩盗占土地	637
4 攫取阜新运煤铁路权益的活动	639
5 满铁对阜新煤矿的经营	651
二 大肆贿赂军阀官僚独占矿区,中国人民的反抗斗争	656

1	大规模购买汉奸,妄图吞取 26 个矿区	656
2	策划勾结张作霖确保矿权	669
3	试图援用日清追加通商航海条约维护矿权	686
4	热河、阜新一带人民反对日本侵占阜新煤矿的斗争	692
	附录:新邱煤矿概况	699
三	“九·一八”事变后满炭会社的设立及其概况	707
1	满炭的设立	707
2	伪满实行煤业“统制”	724
3	满炭的扩大与改组	738
4	劳动生产率下降,经营不断恶化	762
5	关于满炭的各项统计	774
四	伪满时期东北煤炭工业概况	780
1	主要煤矿概况	780
2	伪满时期东北煤炭工业的若干统计	796

五 “九·一八”事变后 抚顺煤矿的扩张

1 大量扩占土地

1933—1936年抚顺煤矿扩占土地状况

昭和8年度收买的主要土地有：前后分三次收买的葛布街堤防用地及为筑堤而收买的受害土地，共353.222亩。买地的过程是，先在浑河南岸开始了新市街用地的填埋工程（千金寨中国街的迁来地），使河水北移。因将来河水泛滥时，对岸葛布街有被淹危险，故与抚顺县当局协议后，在浑水北岸收买了310.360亩，以修筑堤防，此外，还同时将堤防以南的现已成为河床的耕地，予以收买。

昭和9年度收买的总面积为127.279亩，其主要的是：为扩建大官屯发电所而收买的大官屯市街地49.943亩；为古城子露天掘汪良屯弃置场用地而收买的蛇窝村的土地45.928亩；及在千金寨中国街迁出后，收买该市街土地的9.238亩。

昭和10年度收买总面积为359.966亩，其主要的是：千金寨中国街迁出后，收买该地154.931亩；龙凤竖井用地105.731亩；为古城子剥离石弃置场用地收买蛇窝村土地61.880亩。

大瓢屯的土地收买，自大正9年抚顺调车场迁移开始，至昭和10年才告一段落，用了16年的时间，发生了种种困难问题，经过了极其迂回曲折的道路。

收买过程是这样：在大正9年1月，决定收买大瓢屯附近约50

万坪土地，作为抚顺调车场迁移用地，由矿方直接与地主开始进行交涉。因该地系属矿区外地域，中国人相继在该地带划设了矿区，中国官方不许收买。由于这些官府、地方有力者的干涉和妨碍，收买交涉不得开展，以后利用了中间人、名义人等各种手段，至大正13年5月，才收买了该地区的约1,940亩(1,200,862平方米)土地。但事态益趋纠纷，收买剩余土地已无望，只好作罢。上述收买的土地，经过实测判明为1,861.02亩。

这项土地于昭和2年统归在一个名义人的名下了，至此，多年的悬案始得解决(注意——此项土地作为大正14年的收买地虽进行过整理，但在第二次十年史中，并未将其计算在内)。

但这些土地作为会社的收买地是得不到公认的。其后，如前所述，关于土地问题，中国官方的压力愈益加甚，交涉只是空耗时间。至昭和10年，始由名义人出面与土地占有人公开签订了土地租用合同，才解决了多年来的悬案。

昭和11年度，收买土地总面积为10,421.356亩，系抚顺煤矿创设以来罕见的庞大数量。这些土地主要是小瓢屯工业区用地、杨柏堡河改道用地和古城子露天矿剥离石弃置场用地。抚顺煤矿为了扩大制油事业和增产煤炭，制订了古城子、杨柏堡两露天矿合并的计划。为此，将流经两露天矿中间的杨柏堡河改道，使之在抚顺煤矿南部与古城子河合流，同时作为巨大数量的剥离石弃置场使用了李石寨与古城子河以南的地区，从昭和11年起开始了河流改道工程和弃置场建设工程。

另外，因近来抚顺重工业急剧发展，矿区内工业用地十分困难，所以会社决定将古城子以西，大、小瓢屯方面，跨奉抚线两侧的地区，充作工业的市街地。昭和11年度，在此地着手建设煤炭液化化工厂。

杨柏堡河改道用地，是自昭和11年2月开始收买的，至同年

未收买面积共达 1,167.273 亩。古城子露天矿剥离石弃置场用地，是从昭和 11 年初开始收买的，在同年度收买面积共为 5,731.193 亩。在小瓢屯收买的工业区用地，是从昭和 11 年 1 月开始的，在同年度收买面积共为 3,095.668 亩。虽然这些收买都是大规模进行的，但与地主的交涉和其他事情，都比较顺利。

此外，昭和 11 年度还收买了：为葛布街填埋追加工程用地 1,111.063 亩。根据抚顺煤矿东部采煤增产计划所需的龙凤竖井用地 224.968 亩。以及因老虎台、新屯各采炭所在地下采煤而下陷之受害土地 96.993 亩等。

〈满铁第三次十年史〉，第 1886—1887 页

1932—1936 年抚顺煤矿扩占的土地面积

年 度	面		积
1932 年	297,032.046 平方米	(479.809 亩)	其中秘密收买 105,315.633 平方
1933 年	345,561.641 平方米	(558.201 亩)	米 (170.121 亩)
1934 年	78,794.103 平方米	(127.279 亩)	
1935 年	222,841.667 平方米	(359.966 亩)	
1936 年	6,451,465.488 平方米	(10,421.356 亩)	

资料来源：〈满铁第三次十年史〉，第 1888 页

1932—1940 年抚顺煤矿各矿占用土地面积

单位：平方米

年 度	抚顺用地	烟台用地	搭连用地	杂 用 地	计
1932 年	55,495,820	1,349,293	233,126		
1933 年	55,436,433	1,355,441	233,126		
1934 年	55,517,675	1,363,535	277,050		
1935 年	55,517,675	1,363,535	277,050	56,694	
1936 年	62,162,012	1,363,535	227,050	56,694	
1937 年	66,573,993	1,359,680	227,050	56,694	
1938 年	69,612,032	1,487,405	227,050	30,679,110	
1939 年	70,817,246	1,491,385	227,050	30,837,916	103,373,596
1940 年	64,691,937	2,375,281	227,050	30,885,465	98,179,732

资料来源：〈满铁统计年报〉，1932—1940 年度

编者注：抚顺用地不包括制油厂、附属工厂和贮煤场用地。

1943年抚顺煤矿各矿区占用土地面积

地 区	各 矿 区	占 地 面 积
抚 顺 矿 区	抚 顺 矿 区	97,166亩475 (18,195,677坪)
	旧 华 胜 矿 区	495亩93 (92,870坪)
	搭 连 矿 区	3,235亩6 (605,918坪)
	蛇 窝 矿 区	335亩123 (62,757坪)
	阿 金 沟 矿 区	1,405亩83 (263,264坪)
烟 台 地 区	烟 台 矿 区	10,891亩479 (2,039,604坪)
	尾 明 山 矿 区	3,681亩24 (689,371坪)
瓦 房 店 地 区	瓦 房 店 矿 区	2,372亩022 (444,199坪)
蛟 河 地 区	蛟 河 矿 区	50,407亩 (9,439,517坪)
	中 岗 矿 区	2,700亩 (505,618坪)
	旧 人 见 矿 区	25,536亩 (4,782,025坪)
老 头 沟 地 区	老 头 沟 矿 区	5,799亩153 (1,085,984坪)
	冬 生 矿 区	41亩666 (7,802坪)
	鼎 恒 矿 区	1,080亩 (202,247坪)

资料来源：满铁《第八十四回帝国议会说明资料》，昭和18年12月，第256—257页

抚顺煤矿与满铁其他各项事业占用土地面积比较表

单位：平方米

年 度 \ 科 目	铁 道 用 地	港 湾 用 地	煤 矿 用 地
1938	262,538,967	10,287,072	102,005,597
1939	282,104,765	10,269,333	103,373,596
1940	287,371,370	15,693,130	98,179,732

续上表

年 度 \ 科 目	第 二 制 油 厂 用 地	杂 设 施 用 地	地 方 移 让 用 地	合 计
1938	137,347,904	—	17,023,477	529,203,017
1939	137,040,016	—	12,335,783	545,123,494
1940	83,177,378	125,964,494	12,335,783	622,721,887

资料来源：《满铁统计年报》，昭和14年度，第35页；昭和15年度，第39页

2 兼并蛟河煤矿

蛟河煤矿的沿革与资本

蛟河煤田发现较晚，前泥鳅沟口奶子山地方与望宝山毗连，旧系民人傅魁之业，自前清光绪初年以来，即有土人零星开掘，如天宝库旧址是也。后经李茗集合商股十万吊，向傅魁租定，请照试办，于光绪三十三年经省署咨请农工商部核准发给探照，由交涉局于是年十一月十五日转发该商收执。计领探矿区面积五千四百亩，组织德兴煤矿公司，用土法试办，抽水负煤，均用人工传递而上。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请换采照。宣统二年正月，领到部颁采照，其时采矿区域改为九百六十亩。自正月领照起至十二月止，共产煤四百八十余万斤，销售于蛟河镇及吉林省城等处者共一百十五万余斤，价值每千斤计值吉洋十二元，年纳矿界银一百九十二两，出井税银二百八十六两。民国三年十一月，李茗在第二区矿务监督署呈请将前领工商部旧照注销，另换新照。以手续不合条例，批令更正，延至民国六年十二月尚未补呈。当经令催迅速注册换照，该商仍不遵办。于民国七年三月，遵例将该商矿权注销。同年四月，又据高启明稟请开采该矿，计报领矿区一千零二十八亩七分。于民国七年九月呈奉农商部核准给照。至十四年间，吉敦铁路竣工兴筑，该矿乘机扩充，复增领矿区八方里，合旧领矿区面积共计五千四百亩。先后由高启明出资五万元，前吉林督军孟恩远出资十万元，吉林商会会长张松令出资四万元，合计资本达十九万元。并以高启明为总经理，筹画一切，开掘斜坑，用土法采煤，每日出煤约三十吨，每月开支约现洋四五千元。嗣以坑内通风不良，深处多不能燃灯，且矿上堆煤虽多，因距蛟河车站尚有十公里之遥，无法运销，公司经济，益形支绌。民国十六年曾与吉敦铁路局订约

合办，由路局出车务段长温国梁所领磨石礮子矿区，合并为一。后因局长易人，完全搁置。逮十七年复由迟适夫、王奂清、温国梁及毕维垣等加入新股，将高启明旧领奶子山矿区及温国梁旧领腰岭子、磨石礮子矿区商同合并，议定资本总额一万五千股，每股现大洋一百元。高温二商各以矿业权作现大洋十五万元，各为一千五百股，连同新旧现款商股一万二千股，统合现大洋一百五十万元，如额募足，重新改组，定名为吉林奶子山煤矿股份有限公司，于十八年春呈请吉林农矿厅核转注册立案。

虞和寅：《东北矿业记》，第七帙，油印本，第6—7页

1933年蛟河煤矿被抚顺煤矿兼并

蛟河煤矿与其西北部的后窑、南部的唐家崴子和杉松街矿等，都是自古以来就被开采过。光绪末年，蛟河商会会长李某以官帖10万吊为资本组织德兴公司，获得采掘许可。后来矿权几经转让。民国7年，有名叫高启明者得矿区1,028亩，进行小规模经营。大正15年吉敦线（现京图线）动工后，试图正式开采，新得90余方华里的采掘权，组成了名义资本为哈大洋150万元的奶子山煤矿股份有限公司，并整备了各种设备。由于修筑了从矿区到吉敦线蛟河站的约八公里铁路，并在吉林、新京等地设置了售煤所，逐步扩大了事业。与此同时，吉林、奉天方面的有力者相继报请新矿区。奶子山煤矿公司据称有张学良等人的出资约40万元。至昭和8年，满铁收买了该矿。从昭和9年起，产煤运销于哈尔滨市场，并由于刷新了组织和设施，煤产量有了飞跃的增加。昭和11年8月，改称为抚顺煤矿属下的蛟河采煤所。该矿现正开凿九个斜井，将来作为大煤矿，颇堪期待。

滨地常胜：《重工业抚顺》，第12页

满铁共侵占奶子山等十五个矿区

该矿以光绪3年满洲旗人尚天的开采为滥觞，继而移让与杨茂令的名下。光绪24年旗人傅春林进行开采，但因收支不能相偿而停采。傅春林的名义转为李茗。民国8年2月高启明申请开采奶子山1,028.7亩矿区，同年9月3日实业厅依据北京农商部指令，颁发了采字第458号采矿执照。于是设立了德兴公司。民国15年5月24日申请增加矿区，结果获得合计5,400亩的矿区许可。民国18年德兴公司解散，将其移让给新组织的股份有限公司奶子山煤矿公司。这是民国18年10月22日的事。温国梁曾于民国14年申请开采额穆腰岭子和磨石碾子的煤矿，获得矿区5,385亩。该矿区于民国18年10月22日也转让与奶子山煤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后，接受了附近八人申请的矿区，结果领有十个矿区，资本达150万元。然而，此后由于资本薄弱、技术低劣，事业不振，遂于大同2年12月，将其卖与满铁。

满铁还收买了附近矿区，即于康德元年11月17日收买下洼子西山4,406亩，小荒地南山5,400亩，法河沟5,400亩，小沟河5,400亩，杨子林4,930亩。十五个矿区合计75,943.2亩。然而目前开采的只是奶子山一个矿区。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支局编：《最新满洲矿工总览》，第117—118页

扩大开采蛟河煤矿以弥补抚顺煤矿的减产

昭和12年10月，为了增产蛟河煤炭，填补抚顺煤炭逐年减产部分，着手开凿西屯、望宝山、中岗各矿区，进展比较顺利，产量超过原定计划数量。

满铁：《第八十四回帝国议会说明资料》，第263页

3 攫取老头沟煤矿开采权

老头沟煤矿沿革

本矿何时发现，无从稽考，惟私采已历年所。前清光绪十六年，程光第开采天宝山银矿需煤正殷，探得老头沟元宝山煤矿，即嘱地主文祥开采，以供冶炼银矿之用，因于十七年冬兴工，未及一年，得煤百余万斤；未几银矿停工，亦遂停采。二十八年，文祥租与王仁义开办。三十一年王仁义病故，其子元樾接办。嗣因资本不足，销路不畅，亏赔甚钜。逮宣统三年三月，文祥具呈劝业道，请领矿照，以所订章程诸多不合，未予批准。民国四年十一月，张凤仪请发采照，仅领矿区二十七亩，亦以领矿程序，诸多不合，未予核准。

民国六年二月，据中日合办延吉天宝山银铜矿代表刘绍文及日人滨名宽祐，呈请延吉县之老头沟、和龙县之三道沟、上山子等处煤矿，经前吉林将军核准为天宝山之附属煤矿，报领老头沟矿区二千二百五十亩，三道沟矿区五千四百亩，请发采照。吉林省财政厅当以天宝山中日合办合同内，并无附属煤窑之语，三道沟煤矿业经孙芝坨报领在先，即予批驳，并批示中外人民合办为矿业条例所不禁，应遵照条例，另订合同草案，呈请核办。同年三月，复据刘绍文呈请，自行承办，亦未核准。嗣据延吉县商农会呈请该处煤矿，万不能再准日人开采，并谓天宝山银铜矿名为合办，其实完全日人股本，刘绍文不过供人驱使，作为傀儡而已，今犹以为未足，欲再合办煤矿，不得不出而力争等语。即经吉林财政厅批示，力予维持。适有延吉县绅商筹集资本，设立东南路实业会，请由该会推举代表承办。正核办间，而刘绍文忽又改请中日合办。财政厅以该商未具履历保结，日商亦未提出该国外交官或领事馆证明书，复予

批驳。詎驻吉日领事以该矿系刘绍文与滨名宽祐呈请在先，应有优先权，不能再准他人报领为词，向交涉署一再抗议，案悬经年，迄未解决。是年六月，陈士骥以延吉东南路实业协会名义，稟请开采。民国七年五月厅署以此案有关交涉不得不详慎办理，当经呈省署核示，旋奉指令，应暂缓办，并令会商解决办法。当准交涉署偕同驻吉日领介绍承办天宝山银铜矿之大兴合名会社代表饭田延太郎到实业厅，会同磋商合办大纲六条，呈奉部省核准。复依据前定大纲商定合办合同十九条，合资开采，矿区以十方里为限，资本日金二十万元，双方各出一半，其实业厅应出之半数即以本矿产估价作十万元，得利双方均分，如有损失实业厅不负责任，余均遵照矿业条例办理，并组织公司，定名为老头沟煤矿公司，于民国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正式会签，呈奉部省核准。八年七月又订定办事章程，同年九月由厅发给矿照，因交通不便，未能即时开采。迨天图轻便铁路建筑告竣，该矿遂于民国十二年着手工作焉。

虞和寅：《东北矿业记》，第七帙，油印本，第2—3页

老头沟煤矿的概况与沿革

一 梗概

名称：中日官商合办老头沟煤矿公司

当事者：吉林实业厅、饭田延太郎

位置：吉林省延吉县局子街西6里，天图铁路终点，老头沟站西约10町。〔1町=109.090米〕

面积：约20方里

煤质：良好

埋藏量：开采实收煤量预计为一千五百万法吨，其中水平以上者约在三百万法吨以上

合同签订日期：民国7年9月21日

资本：20 万日元

期限：20 年，过期可以续约

现状：开采中，年产量二万吨左右

二 沿革

很久以前本矿即已开采。约在光绪 12 年左右，文祥领有这里的土地，而且有七垧是已经开垦的熟地。光绪 15 年程光第开采本矿和天宝山银铜矿时，将本矿嘱文祥开采，作为冶炼用燃料。光绪 17 年动工，开采一年，出煤百余万斤。但随着天宝山的停采，本矿也予停止。28 年文祥租与王某开办，但因销路不畅，资本缺乏而失败。至民国 6 年 2 月，由于天宝山银铜矿中日合办代表刘绍文和日人滨名宽佑，呈请发给老头沟、三道沟两处开采证，未获批准，以致交涉署与日本领事之间进行交涉至一年有余。民国 7 年交涉署以及天宝山银铜矿经营者大兴合名会社代表饭田延太郎与吉林实业厅商定中日合办大纲六条，经农商部、省长公署核准，颁发许可证后，立即开始组织公司，并于大正 12 年 7 月进行开采。

现在因附近需煤者少，大量开采虽有困难，但将来吉会线竣工时，可以预见，会显示出它的重要性，甚至会出现一个时期的繁荣。

工藤武夫，〈在满蒙的日华合办事业〉，第 122—123 页

满铁在租矿形式下取得老头沟煤矿开采权

老头沟矿在间岛省延吉县尚义乡，东至柜子石沟，西至老头沟吉林街道，南至柜子石沟头及老头沟头，北至榆树川分水岭，东西约 0.8 公里，南北约 4 公里，面积达 3.333 平方公里（5,378.57 亩）。

〔中略〕

昭和 8 年 3 月，煤矿委托满铁经营，当即派遣抚顺煤矿从业员负责经营事宜。后来满洲矿业开发会社创立，矿业权为其所得。昭和 11 年 7 月，满铁会社办理了租矿手续，把本矿置于抚顺煤矿管

理之下。

本矿和天宝山矿的埋藏量共达 330 万吨,可开采量按 60% 计算,可采 200 万吨,选煤减损率按 30% 计算,可采纯煤 140 万吨,考虑到销售和消费的关系,如按年产 10 万吨计算,则可采 14 年。

在接收后,首先整理了乱采的痕迹,集中了掌子,实施了长壁式采掘法,改善了运输方法,因此尽管在 9 年度连遭三次“匪袭”〔抗日武装的袭击〕,采煤量仍达 45,200 余吨(预定产量为 42,000 吨)。

满铁:《第七十一回帝国议会说明资料》,昭和 10 年,第 195—196 页

4 开始掠夺瓦房店煤矿

满铁从 1934 年开始采掘瓦房店煤矿

光绪 24 年以后该矿曾一度归东清铁路公司所有。日俄战争时由我军占领,与抚顺煤矿一道由满铁所接收,但接收后长期休矿。在抚顺煤矿的管辖下自昭和 9 年开始出煤,昭和 11 年改称为瓦房店坑。

滨地常胜:《重工业抚顺》,昭和 17 年,第 14 页

5 计划掠夺富锦煤矿

满铁企划局长冈田卓雄致伪满总务厅长

古海忠之、经济部次长青木实函

(1943.8.4 企矿 03 第 1 号 1 之 2 号)

值此国内炼铁用原料煤不足之时,由于富锦煤品质优良,粘性强,发热量大,灰分又少,极其适于作为炼铁用的焦炭原料。我

社为响应国家增产粘结性煤的号召，拟按另纸所列开发纲要，担负起开发该矿的工作。至其具体方案，目下正在研究之中，烦请阁下对此多予关照为盼。

富锦煤矿开发纲要

方 针

值此国内炼铁用原料煤不足之时，拟以增产粘结性煤为目的而开发富锦煤矿。

要 纲

一、创办实质为满铁傍系会社、但属于满洲国普通法人的煤矿会社，经营此项事业。

二、开发目标：订自康德 10 年下半年起着手开发，暂定至康德 13 年底达年产 80 万吨，其间各年预计产量如下：

康德 11 年	30 万吨
康德 12 年	60 万吨
康德 13 年	80 万吨

措 施

一、用收买的方法，以获得现存的矿业权、租矿权、申请权和采煤设备。

二、拟于今年内即开始运送材料，故目前应从现在的满铁长途公共汽车营业线上的沙岗站，向该矿内修建长约 20 公里的道路（经费约需 40 万日元）。

三、在上述建设期内，各年所需资金、材料、人员与收支估算，详见下表。但表内数字，待现地调查实际状况后，可能略有修改。